

福委會福利專案

長庚醫院員工及眷屬傷害保險專案

超值特惠

台灣產物保險「長庚傷害保險」專案特色：

- 每天約 14 元，馬上擁有最高 2000 萬保障；
- 夫妻同時投保，意外身故最高 4000 萬子女與家屬扶養費。

☆全國首創：重大傷殘增額保障 + 重大燒燙傷保障

(重大傷殘所需的長期看護與療養負擔最沈重，本專案給您貼心的保障)

市面上意外傷害保險的專案，保障內容琳瑯滿目，但是例如台中市長夫人邵曉玲發生的車禍事故，仍然只有基本保額的保障。因為一般專案都需因「特定事故」(如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事故、火災、地震)才能享受加值的保障，否則只有基本保額的保障。

全國首創的「重大傷殘增額保障 + 重大燒燙傷保障」針對任何事故，都提供加值的保障，讓您用最少的保費負擔，保障最沈重的長期看護與醫療之經濟負擔。

承保項目與保險金額

傷害保險承保內容	方案 A	方案 B	方案 C
一般意外身故殘廢（基本保額）	100 萬	300 萬	500 萬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意外身故或殘廢	800 萬	1000 萬	1200 萬
與配偶同一事故身故	100 萬	300 萬	300 萬
意外身故最高給付限額	1000 萬	1600 萬	2000 萬
重大傷殘（一～六級殘）增額保險金	50 萬	100 萬	200 萬
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	50 萬	100 萬	100 萬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日額型×90 天)	1000 元/日	2000 元/日	2000 元/日
傷害住院加護病房保險給付(最高45 天)	1000 元/日	2000 元/日	2000 元/日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實支實付型	1 萬	3 萬	6 萬
SOS 救援服務	5 萬	10 萬	20 萬
年繳保費(職業類別 1~3 類)	1396 元	3528 元	5429 元

台灣產物保險「長庚傷害保險」

如需聯絡投保，請聯繫專職服務人員：蘇美凌

電話：0910-087-438 或是 02-7701-1513

傳真：02-7729-0808 <http://h888.org/index4-1.html>

如選擇「傳真」— 請留下您的聯絡資料，美凌會主動與您聯絡。

姓名：_____ 服務單位：_____ 樓 _____

聯絡電話：分機_____ 行動電話：_____

方便聯絡時間： 上午 下午 晚間 其他_____

投保說明：

適用對象：長庚醫院職工福利委員會會員為主要投保對象，投保本案後其配偶、子女、父母（含配偶之父母）方可參加本專案。
被保險人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年齡限制：被保險人滿 15 足歲至未滿 70 足歲為限（已投保者得續保至 75 歲），但超過 65 足歲者限投保方案 A。
未滿 15 足歲者（限出生滿 15 天以上），建議投保「安心寶貝」專案。

職業類別限制：會員本人及配偶、子女、父母限保職業類別 1-3 類。

保險期間：自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午夜 12 時起一年整。

投保期限：申請辦理自動續約者，請於投保時一併繳交「保險費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逐年辦理自動續約。

保險費之繳交：由會員自行負擔，採年繳方式辦理，並以信用卡簽帳方式繳交。

重複投保之限制：參加投保之被保險人不得重複參加本專案以及本保險公司之任何其他保險專案。

特殊投保限制：無業者（含待業中）、長期居住國外者（連續達 6 個月）、個人職業分類表所載第 4、5、6 類職業、拒保類者不予承保。